

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

碑财函〔2022〕550号

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(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免学费) 预算的函

西安市碑林区教育局:

根据市财政局、市教育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(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免学费)预算的通知》(市财函[2022]2225号),现提前下达你单位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(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免学费)845 万元。列报“2050204-高中教育”功能科目和“50902-助学金”政府经济科目。补助经费纳入直达资金管理,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,贯穿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。请专款专用,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

2022 年 12 月 28 日



2023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2023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免学费）（市财函[2022]2225号）			
主管部门		西安市碑林区教育局			
资金金额 (万元)		实施期资金总额：	845.00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845.00		
	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实施期总目标			年度目标	
	及时下达补助经费，保证资金安全，确保资助政策落实。			及时下达补助经费，保证资金安全，确保资助政策落实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备注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惠及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	≥1000人	
		质量指标	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率	100%	
		时效指标	资金拨付时间	2022年12月	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845万元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接受普通高中教育	有效帮助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政策发挥效应年限	1年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众群体满意度	≥95%	

备注：1、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。 2、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。 3、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。
4、市县部门也应公开。